住房保障申请登记结果公示

现对申请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公示，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示的情况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内(从 2023年9月7日起至2023年9月16日)书面向东莞市万江街道办事处住房规划建设局提出，反映人需署真实姓名以便调查，否则作异议无效处理。

联系地址:东莞市万江街道万福路21楼CD座二楼　　联系电话:23157433

东莞市万江街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镇（街）	村（居）委会	家庭人数	人均自有住房建筑面积（平方米）	自有房屋数量（间）	月人均收入（元）	主要收入来源	符合保障条件	保障方式	备注
1	万沛锋	441900198611221071	万江街道	小享社区	4	0	0	2357.42	工资	廉租住房	实物配租	
	叶荆生	440802198704010026	万江街道	小享社区								
	叶万萩	441900202108170405	万江街道	小享社区								
	叶万穗	441900202302190661	万江街道	小享社区								
		以下空白										